2020 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精细化管理培训班举办

本报讯（通讯员 蒋睿晓）11 月 25 日，全省生态环境监测精细化管理培训班在长沙召开。各市州生态环境局、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及驻市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70 余名领导干部参加培训，省生态环境厅总工程师张在峰作开班动员讲话。

本次培训班针对“十四五”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新形势与新任务，从植入精细化管理理念、提升监测工作成效出发，注重提高全省监测系统领导干部综合管理能力，促工作提质增效，促队伍能力提升，推动全省监测工作管理机制不断完善，助力全省监测能力与监测体系向现代化迈进。

张在峰表示，本次培训恰逢全党全国上下集中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的关键时期，全省监测系统要认真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立足当下，在新起点上实现新突破，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开展监测工作，坚守生态环境监测“支撑、引领、服务”定位，不断推进全省监测体系与监测能力现代化，为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贡献更多的监测智慧与监测力量。

培训现场。

为了让空气更清新，南县这样干

法制周报·新湖南记者 曾雨田
通讯员 李剑锋

近年来，为切实抓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南县县委、县政府对打赢蓝天保卫战的态度果断、决心坚定、措施过硬、成效明显。今年 1 月-10 月，按照环境质量综合指数与去年同比所得改善率排名，南县在全省县市区中排第 4 名。

高位推动健全工作机制

2019 年 11 月，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成立南县蓝天保卫战工作领导小组，县委书记和县长担任领导小组组长，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任常务副组长，县政府各线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各乡镇党委书记、县直机关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城区建筑扬尘管控、道路扬尘管控、秸秆禁烧管控、城区餐饮油烟和垃圾焚烧管控、工业污染管控、机动车尾气和烟花爆竹燃放污染管控和督查等 7 个工作组，组长分别由领导小组各副组长兼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主任由县政府分管环保的副县长兼任，常务副主任由政府办副主任担任。从蓝天保卫战各相关单位中抽调精干力量集中办公，具体负责蓝天保卫战的调度、督查、考核与协调等相关工作。县委书记、县长多次主持召开蓝天保卫战工作调度会和推进会，为打赢蓝天保卫战“强信心、调思路、破难题、促提升”。

为进一步压实县蓝天保卫战工作责任，南县制定了《南县创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城市工作方案》《南县大气污染防治特护期攻坚行动工作方案》等一系列文件，将蓝天保卫战各项工作责任逐一压实到位到人。同时要求必须综合运用法律和行政手段，抓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特别针对大气污染特护期提出重点加强扬尘、烟尘、餐饮油烟及机动车尾气、“散乱污”企业超标排放等污染监管，严格依法查处各类破坏环境空气质量的违法行为。对不按要求落实防治措施的，坚决停工整改，情况严重的，依法查处。强化农村秸秆露天焚烧管控，坚决落实对发现 2 个火点及以上的乡镇进行约谈，纳入绩效考核。

加大管控力度全面排查问题

强化涉气企业（行业）监管，对重点行业加密了监管督查的频次，督促企业完成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对一些问题严重的企业进行行政处罚，现已立案 4 起，下达限期整改文书 7 份。严控餐饮油烟污染，加强城区餐饮服务行业油烟净化设备安装与使用情况调查摸底并登记造册。下达《安装油烟净化装置的通知》586 份，抽调精干人员分白班、晚班督促餐饮门店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截至目前，新增油烟净化装置 158 台（其中露天无烟烧烤炉 35 个），累计安装达到 507 台，城区范围内餐饮门店油烟净化器安装已基本到位；103 户餐饮门店实现“煤改气”。

此外，强化扬尘污染治理，重点加强对县城区 38 个在建工程项目的监管，建立中晚班巡查机制，督促各施工现场落实 6 个 100%。严控露天焚烧行为，农业农村部门组成 4 个督查组，不分早晚和节假日，进行不间断巡查督查，发现农作物秸秆焚烧火点及时通报或自行扑灭。同时，公安部门配合执法，截至目前，秸秆禁烧共批评教育 178 人次，训诫 95 人次，处罚 20 人次，罚款 2.15 万元。为了让群众对秸秆禁烧的政策认识更入心入脑，张贴 5000 份秸秆露天禁烧通告，悬挂横幅，出动宣传车和村村通广播进行广泛宣传。另外，持续整治“散乱污”企业，按照省、市要求制定了《南县“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作方案》。截至目前，南县“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工作已按要求全面完成。

对于砖瓦行业，扎实开展专项整治回头看，全面加强砖瓦行业监管，强化日常巡查执法。根据《益阳市特护期砖瓦行业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要求，对全县现存 6 家烧结砖瓦生产企业提出整改要求。目前已有 2 家企业完成整改，安装使用在线监测设施，并已通过市相关单位批准复核复查，处于生产状态；2 家企业已申请注销营业执照，拟关闭，不再生产经营；另 2 家属于砖瓦轮窑，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应于今年 12 月 31 日前淘汰，因按整改要求完成整改投资过大，现持观望态度处于停产状态。

另外，严厉查处超限车辆，交警部门发布货车限行通告，在城区设置货车禁限行标志 42 块，查处货车闯禁违法行为 18 起，货车超载 20 起。公安部门加大巡查排查力度，严控违规燃放行为，今年已办理违禁案件 13 起。

株洲市芦淞区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确保空气优良率达 83%以上

本报讯（通讯员 胡应武）“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臭氧 4 项指标年均值达二级标准，PM2.5、PM10 浓度分别下降 30%。湘江干流继续保持Ⅱ类水质，城市集中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单因子评价）100%，枫溪港、建宁港水质达到 V 类水质要求。”这一组 2019 年生态环境的数据背后，离不开所在地——株洲芦淞区在生态环境治理与保护上的付出。

近年来，芦淞区紧紧围绕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美丽幸福新芦淞的奋斗目标，以削减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改善环境质量、防范环境风险为着力点，以解决危害群众健康和影响可持续发展的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以体制机制创新和能力建设为保障，大力推进美丽幸福新芦淞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成效明显。

2019 年，芦淞区污染防治攻坚战考核在株洲城区排第一。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全部办结，省级环保督察交办件办结率 98%。整治违规工地 42 个、露天烧烤摊 25 处，敦促 119 家餐饮店安装油烟净化器，劝退烟花爆竹门店 40 家，淘汰高污染车辆 900 台，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 279 天。完成曾家坪塘、柳树塘黑臭水体整治，白关污水处理厂主体竣工。率先启动无人机巡河，湘江芦淞段水质保持 II 类标准，河长制工作全市第一。

2020 年，芦淞区依法科学精准治污，巩固中央和省环保督察整改成果。打好蓝天保卫战，控制表面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污染排放，加强工地扬尘在线监测，完成老旧小区油烟改造 9353 户，确保空气优良率达 83%以上。打好碧水攻坚战，实施湘江保护和治理第三个“三年行动计划”，严格落实河长制，推进智慧河湖体系和基层河长办标准化建设。完成湘江禁捕退捕任务。加快大京水厂并网。确保老枫溪港等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湘江芦淞段水质保持Ⅱ类以上。打好净土持久战，严格落实“土十条”，开展土壤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推进重金属污染耕地修复，严厉打击非法转移倾倒危险废物等违法行为。完成自然资源部例行督察挂账问题整改，坚决遏制新增违法用地，拆除违建 12 万平方米以上。

“十四五”时期，芦淞区将继续围绕“打造时尚、幸福新芦淞”主题，深入开展蓝天、碧水、净土三大攻坚战和国土绿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两大行动，全力打造“四严四基”芦淞版，持续改善芦淞生态环境质量。

到 2025 年，芦淞区空气环境质量、水环境质量将得到进一步改善，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进一步削减，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全面构建功能合理、系统完善的生态安全格局，实现天蓝水清地绿。